

金景芳全集

上海古籍出版社

第二册

周易全解

金景芳全集

第二册

上海古籍出版社

周易全解

(修訂本)

金景芳 吕紹綱 著

呂紹綱 修訂

(本書《繫辭》以下據吉林大學出版社 1989 年初版
本，其餘據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年修訂版)

目 錄

修訂版序.....	呂紹綱(549)
原序.....	金景芳(553)
周易上經.....	(563)
䷀乾.....	(563)
䷁坤.....	(598)
䷂屯.....	(622)
䷃蒙.....	(628)
䷄需.....	(634)
䷅訟.....	(639)
䷆師.....	(645)
䷇比.....	(650)
䷈小畜.....	(657)
䷉履.....	(663)
䷊泰.....	(670)
䷋否.....	(678)
䷌同人.....	(684)
䷍大有.....	(690)
䷎謙.....	(695)
䷏豫.....	(702)
䷐隨.....	(709)
䷑蠱.....	(716)
䷒臨.....	(721)

䷓觀	(728)
䷔噬嗑	(735)
䷖賁	(742)
䷖剥	(750)
䷖復	(755)
䷗无妄	(762)
䷙大畜	(769)
䷚頤	(775)
䷛大過	(780)
䷜坎	(785)
䷝離	(792)
周易下經	(798)
䷞咸	(798)
䷚恒	(806)
䷢遯	(811)
䷡大壯	(817)
䷢晉	(822)
䷣明夷	(827)
䷤家人	(832)
䷥睽	(838)
䷦蹇	(843)
䷧解	(849)
䷨損	(855)
䷩益	(864)
䷪夬	(871)
䷫姤	(877)
䷬萃	(884)
䷫升	(890)

䷮困	(896)
䷯井	(903)
䷰革	(908)
䷱鼎	(917)
䷲震	(924)
䷲艮	(931)
䷳漸	(939)
䷵歸妹	(947)
䷶豐	(954)
䷷旅	(962)
䷴巽	(967)
䷹兌	(974)
䷺渙	(979)
䷼節	(984)
䷽中孚	(990)
䷾小過	(996)
䷾既濟	(1002)
䷿未濟	(1012)
繫辭傳上	(1020)
繫辭傳下	(1073)
說卦傳	(1107)
序卦傳	(1113)
雜卦傳	(1115)

修訂版序

先師金景芳先生 2001 年 5 月辭世，易簣時把手叮嚀我抓緊修訂《周易全解》，說“這書該修訂了”。其實，我也早有同感，自 1989 年《全解》問世以來，十五年間易學飛速發展，新成果迭出，青年、簡帛、易辭這三大塊的成就尤其驚人。《全解》如果不及時修訂，就是有違“與時俱進”，而“與時俱進”正是《周易》的真精神。

當年金先生同我合作撰寫此書時，兩人合力，十個月一氣呵成；如今修訂這書，由於健康的原因，居然花兩年功夫，才勉強交卷。

再版《周易全解》終於奉獻在讀者面前。這書究竟有些什麼變動呢？這裏我扼要地講講四個方面的問題，以方便批評。

一、金師的遺著成為再版《全解》的骨幹。先師金景芳先生最後三年在兩位博士生的幫助下獨力完成易學新著《周易繫辭傳新編詳解》。這書是先生一輩子研《易》心得的總結。《繫辭傳》和《說卦傳》是公認的《周易》難治的硬骨頭。他揭開了《周易》的秘密，指出《周易》是用辯證法理論寫成的書。這實際上等於說中國在殷周之際已經創造了辯證法。金先生還讀出了《說卦傳》的秘密，看出《說卦傳》是孔子為《易經》作傳時，有意識保存下來的《連山》、《歸藏》二易的遺說。《連山》、《歸藏》二易遺說就在《說卦傳》中。就是說，《說卦傳》除講《周易》外，還有《連山》、《歸藏》的內容。二易與《周易》有根本的不同，以《周易》讀《說卦傳》，是讀不明白的。金先生這書觀點新穎，分析精采，文字精煉得很。我把先生的書拿過來

徑直加入《全解》中，換掉先前的《繫辭傳》和《說卦傳》說解舊文^①。我想這樣做是負責任的，讀者一定贊成。

二、接受廖名春的成果。廖名春是當今著名的青年易學家。當年他在吉林大學師從金景芳先生念博士時，曾聽過我的課，沾這點關係他一直稱我老師。我當然不敢當，論道德文章，他都不比我差。如今十多年過去，我益發感到後來居上的古語確有道理，現在在易學諸多尖端領域我應該聽他講課。修訂《周易全解》接受他的成果，我心悅誠服。他對易辭的許多訓釋高明過人，例如乾九三爻辭，他破解一個“惕”字，講通一句“夕惕若厲”，駁倒一大片古人。漢唐以來注疏糊裏糊塗沒講對的，如今廖名春講對了。他的易著《周易經傳與易學史新論》的成果我百分之九十接受了。

三、讀者意見采用不少。《全解》問世十五年來，讀者來信紛至沓來，提出很多中肯、具體、可操作的意見。深圳青年企業家陳義武是個熱心的易迷，曾兩次專程北上與我面對面研討《周易》。修訂《全解》，他尖銳地提出兩點意見，都切中肯綮。第一點，《全解》講訟、損、豐、兌、既濟五卦時，說《序卦傳》說理牽強。陳先生直白地告知我，不是《序卦傳》說理牽強，倒是《全解》的批評牽強。第二點，《全解》講《繫辭傳》筮法，講分二、挂一、揲四、歸奇以得7、8、9、6四個數的方法祇是平鋪地介紹，內含之意義則未涉及。其實得7、8、9、6的概率存在均等不均等的問題。得7、8、9、6的概率各不相等，而得陰(6、8)得陽(7、9)的概率則各為百分之五十，總體相等。筮法初創者如此設計是有意義的。《全解》本該加以說明，可是金先生和我當初都未想到這一點。陳先生的意見很對，現在書出再版，我當然要按陳先生的意見改過來。

這裏，我特別要提到長春的王春青、劉霞夫婦。他們一位是高

^① 按，《周易繫辭傳新編詳解》仍作為專書收入《全集》，此版《繫辭》以下各篇注，仍然采用1989年吉林大學出版社初版原注。

級軍官，一位是大學教師，都年輕，都勤奮，都喜歡《周易》。多年來同我一起研究《周易》，有相當的易學水準。修訂《全解》，我的許多新想法，是受他們的啓發而形成的。他們對修訂《全解》工作的實際支持，也極關鍵。假如沒有他們的幫助，《全解》再版，幾乎不可能。

敢於直面《全解》的缺點提出修正建議的，還有北京的吳斌、周哲夫婦，長春的盧泰先生、郭志成先生，四川鄰水的王先勝先生，江蘇射陽的袁壽寬先生，河南伊川的常安鎬先生，鄭縣的高向陽先生等。他們的建議很有價值，已融入我的思路中，就是說，再版的《全解》融合着他們的見解。

四、兩位大師助我一臂之力。我修訂《全解》得清人胡煦和今人程石泉兩位大師的助力不小。胡煦是三百年前的古人，他的書我三百年後讀起來仍覺特別新鮮。尤其卦變問題，當初撰寫《全解》時，金先生和我都心存疑問，想說又說不明白，想否又否不了，幾乎成了死結解不開。漢人荀爽、虞翻創卦變說，影響極大。宋人朱熹著《周易本義》，舉凡十九卦講卦變，以為《彖傳》往來內外上下終始八個字是講卦變的。朱熹是大學問家，《彖傳》文字不會不懂，可是他按卦變的成見講《彖傳》，越講越糊塗。至少金先生和我不明白。直至20世紀90年代我從“四庫”中看到胡煦的大著《周易函書》，才知道卦變說本非《周易》固有，全是漢宋人向壁虛構的。胡煦從理論上徹底推倒了卦變說。胡氏說，《周易》的確講變化，但是《周易》講的變化是指八卦六十四卦生成過程中的變化。卦既生成，便沒有這一卦變為另一卦的可能。猶如人不可能剜卻身上的肉補到別人身。卦變說認為這一卦由另一卦變來，是荒謬的，胡氏創立“體卦主爻”說取代卦變的“剛柔相易”說。按照胡氏的說法，《彖傳》常用的往來內外上下終始八字是六十四卦生成之後孔子教人觀象審擇主爻的方法。“體卦主爻”說所說乃卦生成過程中事，“剛柔相易”應該也是這樣，但是卦變說硬是把“剛柔相易”說成卦既生成後之事。卦變說的謬論至胡煦本該壽終正寢，但是沒有，

荒謬的卦變說仍然一直是易學界的主流觀點。20世紀的易學著作幾乎沒有不持卦變觀點的。這是極可悲的。現在借再版的機會，將胡煦的“體卦主爻”說納入書中，以取代陳腐的卦變說。令我糊塗多少年的問題，一朝霧散見青天。胡煦生當三百年前，他“指導”我改書，猶如面對面，感到十分親切。

另一位助我改書的大師是程石泉先生。程先生是我的私淑易學老師。程先生1909年生，早年在南京中央大學師從方東美先生讀哲學，於《周易》用功特深。後赴英美留學，獲華盛頓大學哲學博士。晚年落葉歸根回臺灣，任教於多所大學，後在東海大學退休，有“易學三書”先後在兩岸出版。我讀“易學三書”並三次聆聽先生當面教誨，得益良多。

胡煦推重義理，蔑視占卜，卻又不忘象數，對象數有深入研究。程先生也如此。程先生斷定《周易》乃三代以來唯一匯集民族智慧的哲學著作，又就《易》之形上之道列舉十玄之門，都以通透象數為根基。

兩位大師時代不同，有一點卻驚人地相似。他們治《易》都是義理、象數並重，義理領先，象數打底。這一點我受啓發最大。先師金先生最後幾年也多次囑咐：“就《易》而言，義理、象數不可或缺，空講義理，就像沒底的罐子，盛不住酒。孔子也不忽略象數。象數於我們是弱項，一定要補上，不過，不搞占卜的底線萬萬不可破。”受三位前輩的鼓舞，這次修訂《全解》的工作我暗自定下了這樣的方向：義理繼續領先，象數適當加強，占卜照舊絕棄。我的確朝這個方向努力了，結果究竟如何，尚待讀者批評。

上海古籍出版社張曉敏、秦志華二位的熱情鼓勵和支持也是《全解》修訂再版工作得以完成的重要因素，我要特別地感謝。

呂紹綱

2004年教師節於長春

原序

這本《周易全解》包括對《易經》和《易大傳》的全部解釋。我原想自己寫，想通過它來反映我幾十年研究《周易》的成果，無奈我老了，行年已八十有七，深恐長期伏案工作，體力有所不勝。因商同我的助手呂紹綱同志合作，書稿由他撰寫，我僅負責刪潤並最後定稿。

我幾十年研究《周易》有哪些心得體會？反映在本書裏有哪些特點？有必要在這裏作幾點簡單的介紹。

一、首先需要說的，本書的說解是恪遵孔子作《易大傳》所開闢的道路，這就是我們並不否認《周易》是卜筮之書，而着眼點卻不在卜筮，而在於它內部所蘊藏着的思想。說得明白些，就是我們不應宣傳迷信，祇應宣傳真理，宣傳馬克思主義。

二、前人對孔子《易大傳》的理解，我看很不够，對《繫辭傳》的理解，我看更是錯誤百出。例如，在《周易》裏，蓍與卦二者，同等重要。或者可以說蓍更重要些，因為蓍是卦之所從出嘛！而前人說《易》，多看到卦，看不到蓍。其實，這個問題，並不難懂，在《繫辭傳》裏就有兩處談到：其一，談筮法時，說“是故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其二，談“夫《易》何為者也”時，說“是故蓍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在《說卦傳》裏，又說“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于神明而生蓍，參天兩地而倚數，觀變于陰陽而立卦，發揮于剛柔而生爻”。應該說這個問題在《易大傳》裏已經講得很清楚了，祇是人們熟視無睹罷了。我在 1939 年寫《易通》時，曾着重談了這個問題，現在我仍舊認為我的看法是正確

的。

三、傳本《繫辭傳》在講筮法那部分有錯簡和脫字。關於錯簡，宋人程頤、朱熹和項安世已覺察到並作了更正。關於脫字則長期以來，不見有人論及。因此，自京房、馬融、荀爽、鄭玄、姚信、董遇（見孔穎達《周易正義》）以至朱熹（見《周易本義》），都把“大衍之數五十”作了非常錯誤的解釋。其實“大衍之數五十”，應為“大衍之數五十有五”，下脫“有五”二字。非常明顯，上文自“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九地十，天數五，地數五”至“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一大段文字，正是為這個“大衍之數”所作的說明，否則此“五十”為無據，而前面一大段文字為剩語，此必無之事。這一問題，1939年我寫《易通》時，就曾提出。1955年我寫《易論》時，又對“其用四十有九”作了補充說明。略謂“五十有五”不全用，是因為全用則“分二”“挂一”“揲四”、“歸奇”等等以後，得不出七八九六，不能定爻成卦，達不到預期的目的。之所以說“其用”，正由於有不用者在。這完全是出於人為的安排，而朱熹卻迷信所謂“河圖”，竟說是什麼“皆出於理勢之自然，而非人之知力所能損益也”（見《周易本義》），肯定は錯誤的。

四、我認為《周易》一書的精華所在在於思想，而思想則主要寓於六十四卦的結構之中。這一點，孔子作《繫辭傳》曾反復地不厭其煩地作了說明。此外，在《序卦傳》和《雜卦傳》裏以及在乾坤兩卦的《彖傳》裏也都曾論及。總的看來，這一思想已形成一個完整的體系。然而自孔子著《易大傳》以來，兩千餘年，誦習者率皆曠曠，無能通其意者。我於1930年代後期，讀了列寧《談談辯證法問題》，受到啟發，始對《周易》中這一思想有了初步的理解。不久，我寫《易通》，遂把這一理解寫入《易通》中。解放後，我參加革命工作，由於長期學習馬克思主義理論，對於《周易》中這一思想的理解，又不斷加深。為了把這個問題談清楚，下面準備多占用一些篇幅，徵引有關原文，並詳細地加以闡釋。

首先從《序卦傳》談起。《序卦傳》於篇首說：“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這個“天地”是指什麼說的？很明顯，是指六十四卦中為首的乾坤兩卦。乾純陽，象天；坤純陰，象地。《易緯·乾鑿度》說：“乾坤相並俱生。”所以，乾坤兩卦實際上是一個矛盾的統一體。《周易》作者事實上是利用六十四卦結構來反映他的世界觀，而用為首的乾坤兩卦代表天地。那末，依據《周易》的這個觀點來說，乾坤之前是什麼呢？我認為乾坤之前是太極。《繫辭傳上》說：“易有太極，是生兩儀。”這個“兩儀”就是一對矛盾，說它是陰陽可以，說它是天地、乾坤都可以。而太極亦名太一，它是絕對的一，整體的一，渾沌未分的一。許慎《說文·一部》於“一”下說：“惟初太極，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許慎這種說法，正是復述《周易》的觀點，譯成今日的語言，許慎所說的“造分天地”就是一分為二。同樣，許慎所說的“化成萬物”，就是《序卦傳》所說的“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自六十四卦的結構來看，乾坤是天地，其餘諸卦則是天地所產生的萬物。

《繫辭傳上》講筮法時說：“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這裏實際上也是說“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的問題。不過，這裏有一個問題需要加以說明，這就是《繫辭傳上》所說的“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這個“萬物之數”當然包括乾坤在內。這樣，怎麼說天地生萬物呢？據我理解，這是說乾坤兩卦既然是生萬物的天地，同時又是在天地生萬物當中一個獨立的環節。這一點，從“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就可以看得出來。因為期是一歲，一歲分四時。四時之中，自天來說，有寒有暑；自地來說，有生有成。總起來說是天地生萬物，分開來說則是天資始而地資生。所以，在天地生萬物的構想當中，乾坤又是一個獨立的環節。這說明什麼呢？它說明所謂天地生萬物並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天地在不停頓地運行，萬物在不斷地出生。《老

子》說“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動而愈出”，看來是對的。

《繫辭傳上》說：“乾坤其《易》之緼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毀則無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這段話是孔子對《周易》六十四卦結構的思想所作的最全面、最精確的闡釋。“乾坤其《易》之緼”，就是說《周易》六十四卦結構的全部意義都蘊藏在乾坤兩卦之中。所謂全部意義包括乾坤是天地，六十四卦是乾坤作為天地所產生的萬物，以及六十四卦作為天地生萬物在發展過程中所形成的若干環節和各個環節之間的遞嬗規律，與最後兩卦既濟、未濟在六十四卦中的特殊意義。

“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是說當乾坤兩卦排列在六十四卦之首時，《易》即六十四卦的變化發展已經存在裏邊了。具體說，乾純陽，坤純陰，乾坤是一個矛盾統一體。由這個矛盾統一體的變化發展而產生六十四卦。六十四卦的排列，每兩卦不反則對。例如乾與坤是對，屯與蒙是反。從《序卦傳》看，自屯以下，卦與卦之間的遞嬗，都是用“……必……”或“……不可以……”等字樣，表明六十四卦的形成是由乾坤兩卦的變化發展而成，而這個變化發展是有規律的。

“乾坤毀則無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這段話實際上是對六十四卦最後兩卦既濟、未濟的特殊意義所作的說明。亦即“乾坤毀則無以見《易》”，說的是既濟；“《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說的是未濟。六十四卦作為一個發展過程來看，可以看到，開始時，乾純陽，坤純陰，最不平衡。當發展到既濟，則六爻“剛柔正而位當”即已達到平衡，乾坤之變化發展，本來由於陰陽不平衡，一旦達到平衡，這就等於乾坤毀了。“乾坤毀則無以見《易》”，意思是說矛盾既已解決，就再也看不到變化發展了，《雜卦傳》說“既濟定也”，所談的也是這個問題。“《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這個“幾乎息”三字大可玩味。“幾乎息”實際上是說沒有息，祇是像息罷了。幾乎息是指既濟，沒有息是指未濟。《序

卦傳》說：“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正是說明未濟是沒有息。在六十四卦結構中，既濟與未濟處於一個環節，而既濟說幾乎息，未濟說沒有息，這是什麼意思呢？這就是說卦從乾坤到既濟未濟，祇是完成一個大的發展階段。變化發展並沒有終止，而且也不可能終止，因為時間是無限的，空間是無限的，物質運動也是永遠不會停止的。有人說：“《繫辭》說變化的發生，不是由於陰與陽的鬥爭，而是由於陰與陽的和諧，不是向前發展，而是終而復始的循環、重複。”我認為，這種說法，不是有意歪曲，就是沒有讀通《周易》，肯定是不對的。

《繫辭傳下》說：“子曰，乾坤其《易》之門邪！乾陽物也，坤陰物也，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這是孔子又一次闡述《周易》六十四卦的結構問題。那末，說“《易》之門”與說“《易》之緼”有什麼不同呢？我認為，不同在於“《易》之緼”是全面地談，而“《易》之門”是着重地就乾坤這一矛盾來談的。“乾陽物也，坤陰物也”，正是說乾坤是一對矛盾。“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則是說六十四卦之剛柔，不是別的，是由於乾坤二卦內部的矛盾和鬥爭所產生的結果。在這裏需要補充說明的一個問題，就是這個“門”字在《繫辭傳》另一個地方，有確切的訓釋。它說：“闔戶謂之坤，闢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謂之通。”所以，這個“門”字實生動地說明了乾坤所具有的各自特點。“變化見矣”講的是作為天地的乾坤。這對矛盾在其變化發展當中的情況。“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則是指整個六十四卦來說的。所謂“體”，就是“剛柔有體”的體，所謂“德”，就是“陰陽合德”的德。整個意思是說六十四卦的剛柔是以乾坤的剛柔為體，六十四卦的德是與乾坤之德相通的。

《繫辭傳上》說：“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蕩，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乾道成男，坤道成女。”這裏所談的實際上也是“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

的問題。具體說，“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講的是作為天地的乾坤這對矛盾所發生的變化。下面自“剛柔相摩”至“一寒一暑”則是對“變化見矣”又作了具體的生動的說明。“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不是別的，它就是在天地變化中所產生的萬物。這裏的男女與《繫辭傳下》所說的“天地絪緼，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序卦傳》所說的“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一樣，所說的男女，祇是指萬物中有陰性的、陽性的罷了，不能理解為人類中的男女。

五、王弼《周易略例》有《明象》一篇，他主張“得意忘象，得象忘言”，說：“故立象以盡意，而象可忘也，重畫以盡情，而畫可忘也。是故觸類可為其象，合義可為其徵。義苟在健，何必馬乎？類苟在順，何必牛乎？爻苟合順，何必坤乃為牛；義苟應健，何必乾乃為馬。而或者定馬於乾，案文責卦，有馬無乾，則僞說滋漫，難可紀矣。互體不足，遂及卦變，變又不足，推致五行，一失其原，巧愈彌甚，縱復或值，而義無所取，蓋存象忘意之由也。忘象以求其意，義斯見矣。”王說提出以後，在學者間毀譽參半。我認為王弼批判易象數派之定馬於乾，案文責卦，誠為的當。然而以為應用“得意忘象，得象忘言”的辦法，就能解決這個問題，我殊以為不然。我認為《說卦傳》自身已經把這個問題解決了，祇是人們多滑口讀過，不能心知其意罷了。1985年我寫《說易》時曾談到這個問題，我的意見，《說卦傳》說“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兌，說也”，與說“乾為馬，坤為牛，震為龍，巽為鶴，坎為豕，離為雉，艮為狗，兌為羊。乾為首，坤為腹，震為足，巽為股，坎為耳，離為目，艮為手，兌為口”不同。前者是說八卦的性質，後者是說八卦的取象。“乾，健也”是說乾就是健，“乾為馬”是說乾可以為馬。“也”的意思同是，表明是不變的。“為”的意思同化，表明是可變的。胡渭《禹貢錐指》於“播為九河”下引林氏說：“凡言為者，皆從此而為彼也。”林氏解釋“為”字是對的。正因

爲這樣，所以，乾既可以爲馬，也可以爲首，爲天，爲園，爲君，爲父等等。“定馬於乾，案文責卦”，當然不對了。

六、《繫辭傳下》有“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于天，俯則觀法于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作結繩而爲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至“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一大段文字。這段文字對後世影響很大。1939年我寫《易通》時就相信這種說法。解放後，經過深入研究，始知這種說法不足據。理由如下：1. 這種說法與上文“《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的說法不一致。2. 下文有“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乃是在八卦重爲六十四卦，已有了《易》，并且是六十四卦的序列以乾坤兩卦居首的時候。“始作八卦”怎麼就能“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呢？3. 司馬遷說：“百家言黃帝，其文不雅馴，薦紳先生難言之。”所謂“包犧氏”祇見於《莊子》、《管子》、《淮南子》，不見於孔氏之書，以此可知《繫辭傳》包犧氏始作八卦之說不足據。4. 《易》卦有井，有鼎，皆於實物取象，今日“作結繩而爲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顛倒本末，於事理說不通。5. 《易大傳》提到作《易》者時，祇泛稱“聖人”，從不確指何人。而此處明言包犧氏始作八卦，可見不可信。基於上述五點，我敢斷言這一大段文字，是後世好事者所竄入，不是《繫辭傳》原文。

七、《繫辭傳上》有“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二語在“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變化，聖人效之”之下，我疑二語也不是《繫辭傳》原文，而是後人竄入的。爲什麼呢？因爲上文“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變化，聖人效之”是承“莫大乎蓍龜”來說的，而“莫大乎蓍龜”又是承“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一段話來說的。這裏的“天生神物”分明是指“蓍龜”，“天地變化”分明是指“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總之祇是說“八卦定吉凶”，怎